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: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3樓(南區)

承辦人:蘇柏菁

電話:(02)27208889分機1140

傳真:(02)27253923

電子信箱: poching@mail. taipei.gov. tw

受文者: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6月19日

發文字號:府授工聯字第1093003484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第2次招標公告電子檔1份(10595917_10930034842_1_ATTACH1.pdf)

主旨:本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「109年度南港高工停車棚及變電室屋頂防漏及周邊地坪整修、松山國小屋頂防水隔熱整修、永吉國中屋頂防水改善統包工程案(A-C組)」(案號:1090522C0106)第2次招標公告案,詳如附件,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,請查照。

正本: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 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 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臺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 合會、臺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臺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工程 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:電2020/06/19文 交 [4:06:14章

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決

列印時間: 109/06/19 08:57

公開招標公告

print

公告日:109/06/19

	機關代碼	3.79		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		
機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		
關	機關地址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		
資	聯絡人	蘇柏菁		
料	聯絡電話	(02)27208889分機1140		
	傳真號碼	(02)27253923		
	電子郵件信箱	poching@mail.taipei.gov.tw		
採	標案案號	1090522C0106		
購資料	標案名稱	109年度南港高工停車棚及變電室屋頂防漏及周邊地坪整修、松山國小屋頂防水隔熱整修、永吉國中屋頂防水改善統包工程案(A-C組)		
小 十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53 - 屋頂及防水工程		
	工程計畫編號			
	本採購案是否屬 於建築工程	否,本案非屬建築工程		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		
	採購金額	10,347,342元		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		
	辦理方式	代辦 , 洽辦機關: 3.79.5.34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		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		
	是否適用條約或 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: 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:16.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 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		
		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: 否		
		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: 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:16.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 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		
	本採購是否屬 「具敏感性或國	否		

	安(含資安)疑 慮之業務範疇」 採購				
	本採購是否屬 「涉及國家安 全」採購	否			
	預算金額	9,949,158元			
	預算金額是否公 開	是			
	預計金額	9,949,158元			
	預計金額是否公 開	是			
	後續擴充	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,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 額或數量: 松山國小:預估後續擴充金額398,184元整,項目為頂樓教室油漆 跟雨水截流系統。			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			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			
招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			
標資料	決標方式	最有利標 <mark>採購評選委員名單</mark>			
., ,	新增公告傳輸次 數	02			
	招標狀態	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			
	機關自定公告日	109/06/19			
	是否複數決標	否			
	是否訂有底價	否 未訂底價依據: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			
	價格是否納入評 選	是			
	所占配分或權重 是否為 20% 以 上	否			
	是否於招標文件 載明固定費用或 費率,而僅評選 組成該費用或費 率之內容(最有	是			

	Print
利標評選辦法第 9條第2項)	
是否依最有利標 評選辦法第12 條第2款、第 13條或第15條 第1項第2款規 定,決定最有利 標	否
本案評選項目是 否包含廠商企業 社會責任 (CSR)指標	否
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是否已辦理公開 閱覽	否
是否屬統包	是
本案完成後所應 達到之功能、效 益、標準、品質 或特性	完成後所應達到防水隔熱之效益。
是否屬共同供應 契約採購	否
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 【不適用共同供 應契約規定】	是
是否應依公共工 程專業技師簽證 規則實施技師簽 證	否
是否屬國際競圖 之採購	否
是否採行協商措 施	否
是否適用採購法 第104條或 105條或招標 期限標準第10 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 第106條第1項	否

2020/o/19 print		·		
	第1款辦理			
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 系統使用費② 20元 文件代收費②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: 否		
	是否提供電子投 標	投標須知下載 是		
	截止投標	109/06/30 14:00		
領	開標時間	109/06/30 15:00		
投 開	開標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開標室S303		
標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是,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: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: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押標金額度:新臺幣497,000元整(押標金抬頭請詳投標須知第24 點) 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電子押標金有效期:109/10/28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台灣票據交換所「金融業代收即時服務平台」,提供 廠商轉帳存入機關帳戶,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,且距截止投 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,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,請廠商提早作業。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,將由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轉帳手續費,轉帳金額10萬元以 下手續費每次10元,超過10萬元手續費每次20元。		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		
	收受投標文件地 點	1109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(限時掛號寄送)或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收領標處(親送或郵政快捷 寄送)		
其 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 第 99 條	否		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		
	履約期限	工程之設計15日曆天,工程之施工45工作天(詳契約第7條)		
	是否刊登公報	是		
	是否依據採購法 第 11 條之 1 , 成立採購工作及 審查小組	否		

1/0/1	19	print
	本案採購契約是 否採用主管機關 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: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 之範本,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
	是否屬災區重建 工程	否
	廠商資格摘要	投標廠商須同時符合施工廠商及設計廠商資格,【允許共同投標,家數以2家為上限;符合所有資格之廠商仍得單獨投標】,或【由施工廠商為投標廠商,就其他應符合資格之一部分,得以分包廠商代之】。 【施工廠商資格應符合下列任一項資格】: 1.E101011綜合營造業:丙等(含以上)。 2.E103111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。 【設計廠商資格應符合下列任一項資格】: 1.建築師事務所。 2.專業技師事務所(科別:土木或結構工程)。 3.I101061工程技術顧問業(科別:土木或結構工程)。 (以上應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)
	是否訂有與履約 能力有關之基本 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: 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	附加說明	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: ※採書面投標者請於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。 ※採電子投標者應利用網址:http://web.pcc.gov.tw/投標。 ※逾截止期限者視為不合格。 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:不得。 [公告固定費用]:新臺幣9,949,158元整。 [其他]: ※治辦機關名稱::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臺北市南港區興中路29號;承辦人員:林俊緯;電話:02-27825432轉1512)。 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治辦機關辦理。 ※開標方式: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 ※本案採最有利標決標,並採固定費用給付,服務建議書報價超過公告之固定費用者,為不合格標。 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: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,應於109年6月22日前,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,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,將於109年6月29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 ※本採購如廠商採共同投標方式,各成員應備之證明文件請詳閱投標須知第肆節規定。 ※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、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、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:109年10月28日。 ※本案係第2次以後招標,無變更招標文件,投標廠商仍可沿用前已電子領標下載之招標文件,惟請配合本次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,自行修正已下載「投標封套」之「截止收件時間」與「開標時間」。依政府採購法規定,開標時得不受3家合格廠商之限制。
	是否刊登英文公 告	否
	疑義、異議、申	疑義、異議 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(地址及

	訴及檢舉受理單 位	受理單位	電話同上之機關資料)
		申訴受理單位	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(地址: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:02-27208889分機1059、 傳真:02-27205870)
		檢舉受理單位	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(地址: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 三樓西南區、電話:02-27208889分機 1052、傳真:02-27239354) 法務部調查局(地址:231新北市新店 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:02-29177777、傳真:02- 29188888) 臺北市調查處(地址: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:02-27328888) 法務部廉政署(地址: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:0800286586、傳真: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(地址: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:02-87897548、傳真:02-87897554)
	招標公告傳輸時間	109/06/18 15:33	
最有	是否於招標前召 開評選委員會 議,審定招標文 件之評選項目、 評審標準及評定 方式	否	
利 標	已經機關首長或 其授權人員核准	是	
	依政府採購法第 56條辦理者已經 上級機關核准	是,核准文	工號: 北市教工字第1093021506號函

註: 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,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